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北京市生态环境局为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建立健全本市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负责本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本市污染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提出本市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建议。负责本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本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本市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市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市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开展本市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开展本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本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开展本市生态环境科技和国际合作交流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督执法。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各区生态环境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北京市生态环境局下属 12 个预算单位，其中 1 个为局机关，1 个为行政执法机构，9 个为公益一类单位，1 个为公益二类单位。行政执法机构为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总队，9 个公益一类单位分别为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中心、北京市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北京市污染源管理事务中心、北京市机动车排放管理事务中心、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中心、北京市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中心、北京市生态环境局综合事务中心，1 个公益二类单位是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86143.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779.43 万元，增长 11.22%。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7204.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74.66 万元，增长 1.36%。

1. 财政拨款收入 131047.4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89.0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619.3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62.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428.0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6.1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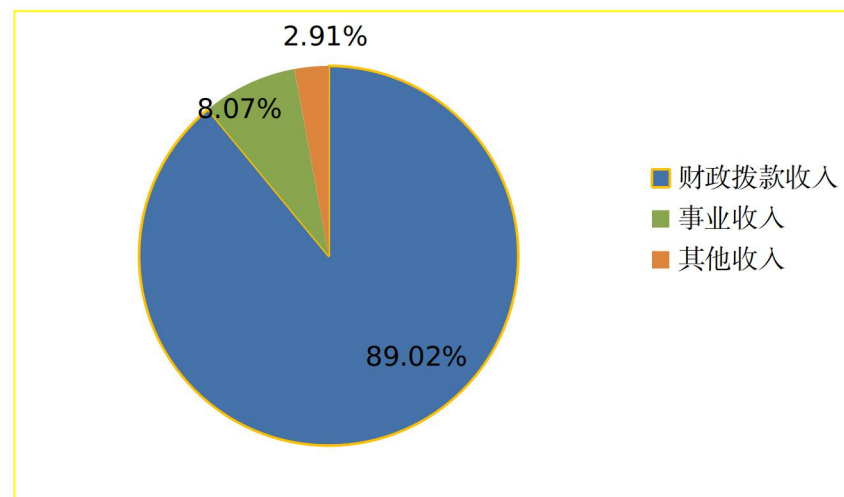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11880.3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8.07%；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4277.2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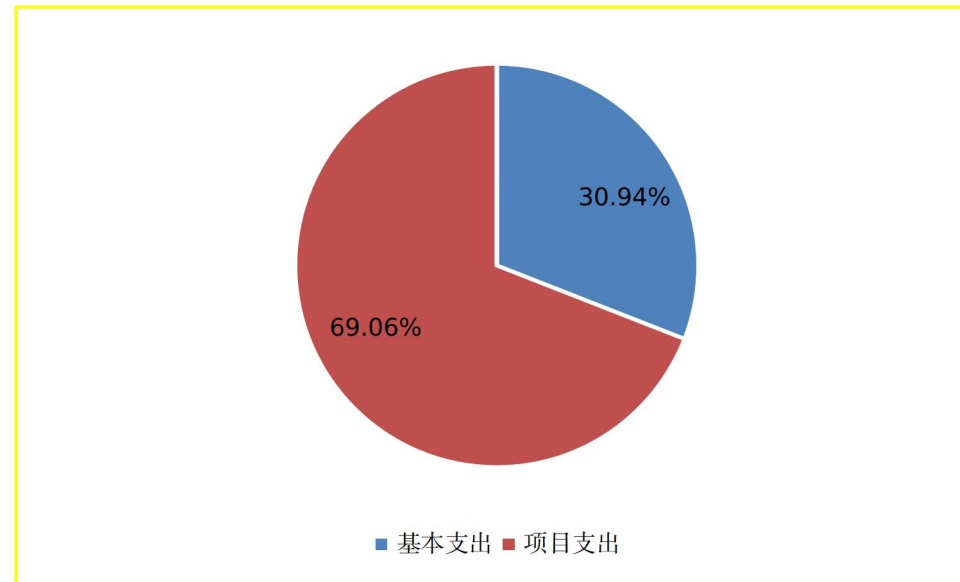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4182.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038.55 万元，增长 29.13%，其中：基本支出 50790.1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0.94%；项目支出 113391.9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9.0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7189.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87.55 万元，增长 9.61%。主要原因：增加老旧客货车报废更新项目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078.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69.4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7%；科学技术支出 10497.9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95.09 万元，占本年

财政拨款支出 4.68%；卫生健康支出 2344.0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44%；节能环保支出 76212.3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79.32%；城乡社区支出 41.4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4%；住房保障支出 2418.1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5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12.80万元，2025年度决算6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58%。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12.80万元，2025年度决算6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58%。主要原因：一是各单位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精神和要求；二是各单位培训多采用线上形式进行，相关支出大幅下降。

2、“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0540.55万元，2025年度决算1049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0%。其中：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0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3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92%。主要原因：结合年度实际工作需求，资金调剂到同类应用研究项目使用。

“应用研究”（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0440.55万元，2025年度决算1046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2%。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4467.15万元，2025年度决算449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3%。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4467.15万元，2025年度决算449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3%。

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287.66万元，2025年度决算234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6%。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287.66万元，2025年度决算234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6%。

主要原因是受年中人员正常变动，医疗保险基数相应调整。

5、“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71716.70万元，2025年度决算7621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7%。

其中：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9457.07万元，2025年度决算2952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3%。

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630.71万元，2025年度决算154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1%。

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污染防治”（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0683.29万元，2025年度决算2570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26%。

主要原因是增加老旧客货车报废更新项目资金。

“自然生态保护”（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245.57万元，2025年度决算224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3%。

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污染减排”（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6286.01万元，2025年度决算1663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4%。

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414.05万元,2025年度决算56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65%。主要原因是结合年度实际工作需求,部分资金调整到其他项目使用。

6.“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5.39万元,2025年度决算4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21%。其中: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5.39万元,2025年度决算4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21%。主要原因:增加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系统项目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304.73万元,2025年度决算241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2%。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304.73万元,2025年度决算241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92%。主要原因:人员正常变动,导致相关经费正常变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88.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6.4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025年度年初预算17042.00万元,2025年度决算55188.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3.84%。主要原因:增加老旧客货车报废更新项目资金。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44652.57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4) 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30.12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77.81 万元减少 47.69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57.54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71.44 万元减少 13.91 万元。主要原因：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精神和要求，取消部分国际会议参会任务；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重要机制性国际会议、友城与国际合作项目对口业务交流、境外专题培训等方面，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10 个、44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4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6.51 万元减少 6.08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我局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精神和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费；二是 2025 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境内环境保护工作交流。公务接待 7 批次 46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172.1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9.86 万元减少 27.7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53.4 万元，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2025 年度购置 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18.76 万元，主要原因：我局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精神和要求，压缩车辆运行维护经费。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96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072.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43 万元，增加

原因：本年度部分经费支出科目调整所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50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30.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38.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739.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085.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70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87%。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 10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86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7.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管、审评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反映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前期研究、制订，规划的前期研究、制订及实施评估，环境标准试验、研究和制订等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国际环境合作与交流、谈判及履约工作支出，国际环境合作及履约项目国内配套、国际环境热点问题调研及咨询、周边国家环境纠纷处理及合作方面的支出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项）：反映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反映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反映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反映用于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生物遗传资源管理及保护、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微生物环境安全监管等支出。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应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

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能源管理支出。

16.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以外的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 四、中央对北京生态环境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